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省乐山市福华作物保护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华科技”）持有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数量为 39,411,9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9%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福华科技因自身资金需求，拟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满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434,833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四川省乐山市福华作物保护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9,411,953	8.89%	协议转让取得： 27,180,657 股 其他方式取得： 12,231,296 股

备注：其他方式为公司派送红股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四川省乐山市福华作物保护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4,434,833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434,833股	2024/2/1~2024/4/30	按市场价格	协议转让及派送红股	自身资金需求及资金规划

注 1、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2、自本公告披露日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福华科技计划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福华科技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法规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福华科技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